

# 中共昆明市纪委办公室

## 关于购买互联网+“两个责任”监督管理 系统维护服务计划的函

市财政局：

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和中共云南省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规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规定》及市“两办”《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1+7”制度的通知》等文件的相关要求，为推进全市党风政风监督工作，根据昆明市财政局印发的《2020年昆明市市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昆财综〔2020〕33号）文件精神，市纪委办公室拟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购买互联网+“两个责任”监督管理系统维护服务，编制购买服务计划如下：

### 一、项目名称

互联网+“两个责任”监督管理系统维护服务（E1701-信息系统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以及信息系统的管理、运营与维护服务）。

### 二、购买主体

单位名称：市纪委办公室

### 三、项目概况

### （一）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根据互联网+“两个责任”监督管理系统的日常使用及功能优化要求，对系统的日常维护和技术支持进行维护服务，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及各单位操作人员的正常使用。

### （二）本项目实施目的和意义

为我市开展监督执纪问责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工作提供信息化保障和技术支持，提升党风政风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实用性、时效性，为我市监督执纪问责工作提供决策辅助。

## 四、预算资金

（一）项目金额：15 万元

（二）资金来源：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 五、承接标准

互联网+“两个责任”监督管理系统维护标准如下：

（一）对系统进行全面检查、维护，如发现潜在问题时，及时进行排除，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二）7×24 小时实时远程、上门、电话等方式为用户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三）提供系统升级、故障排除、性能调优、技术咨询等维护服务。

## 六、目标要求

根据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和党风政风监督工作要求，需持续使用互联网+“两个责任”监督管理系统并升级优化相关功能，为保障系统满足日常工作要求，将实现以下目标内容：

（一）保障系统数据正确性及定期备份。

（二）定期现场巡检及动态预防，确保系统的正常而可靠的运行。

（三）根据用户使用需求，不定期对系统进行功能优化及升级。

（四）及时对用户技术支持及问题解答。

## 七、购买方式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1年版）的通知》（云政办函〔2020〕115号）文件规定，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及部门集中采购项目之外属于分散采购，单项或批量金额在60万元（不含）以下的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由我单位按照内控、财务制度执行。

## 八、资金支付方式

按照签订购买服务协议内容支付服务费用。

中共昆明市纪委办公室

2022年2月23日



